

# 民國叢書

第三編

• 41 •



---

---

# 民國叢書

第三編

· 41 ·

文化·教育·體育類

中國新聞事業

中國新聞發達史

新聞史上的新時代

中國的新聞記者與新聞紙

黃天鵬著

蔣國珍著

胡道靜著

張靜廬著

上海書店

---

---

中國的新聞記者  
與新聞紙

實價四角五分

著作者 張靜廬

發行者 洪雪帆

印刷者 現代印刷公司

出版者 現代書局

總發行所 上海四馬路

現代書局

分店

漢口 南京 廣州  
開封 鄭州 杭州  
九江 蕪湖 南陽  
成都 瀘州 廣州

版權所有  
不准翻印

1928, 2, 20, 初版

1930, 6, 10, 合刊

1932, 11, 20, 四版

4501-6000冊

## 一 新聞紙的起源

### 一 新聞紙的定義

新聞，這一個名詞，始見於宋朝，當時傳遞消息的所謂「邸報」，已經很風行了；除「邸報」外，還有許多私人方面，用種種的方法，探聽一些在重要的機關裏所洩漏的消息，用非公式的傳遞給幾個人或散居若干區域的若干人，那時候名之曰「小報」；「朝野類要」說：「邊報，係沿邊州郡，列日具幹事人探報不安事宜，實封申尚書省樞密院，朝報，日出事宜也。每日門下後省編定請給事制報，方行下樞密院，報口天下。其有所謂

內探省探衙探之類，皆衷私小報，率有洩漏之禁，故隱而號之曰「新聞」。照這一段紀事，那麼我們正可以說，我國在宋朝的時候，已有私辦的新聞紙了。不過在那時候，機械還沒有發明，而又格於禁令，所以「邸報」可以用木板雕刻後，刷印若干份，驛遞各處；「小報」却不許有同樣的刷印，至多是用人工的抄寫，秘密的分遞給各地的關係人罷了。但是論其性質，頗有幾分像現在的民有的新聞紙，所謂「內探省探衙探」之類，却和現在的新聞記者一樣。

現在，我們對於新聞和新聞紙，所下的定義是：「新聞者，對於讀者引起興趣與影響之事件，發見意見等正確而得時之報告也」。用機械複製而成爲一般的普遍讀物的，叫做「新聞紙」，亦名「報紙」。戈公振先生在他的報學史裏，綜合各國新聞學家對於新聞紙所下的定義，概括而定

比較簡明而確當的定義曰：

報紙者，報告新聞，掲載評論，定期爲公衆而刊行者也。

新聞紙的定義，照中國的報紙條例<sup>（經）</sup>法合的規定爲「用機械或印版

及其他化學材料印刷之文字圖畫，以一定名稱，繼續發行，均爲報紙」。

又郵政章程第九章新聞紙類：「凡屬各項可以訂購之出版物，無論華文洋文即如新聞紙及按期出版物，在中國著名之印刷所，按指定之期，挨次編號出版，且係散張成秩，不用木板布皮等套，或他項堅實之物質裝訂者，即准在發行處應赴之郵務管理局掛號，作爲新聞紙類郵寄」，如果是這樣的解釋，作爲「新聞紙」的定義，未免失之寬泛，不合於中國的習慣；若照現在中國幼稚的新聞事業而論，所謂新聞紙從狹義的，那麼不如直截了當的說：「凡是定期刊行，以機械複製，將一般有興趣的現實事件狀態之

混合的複雜的內容，化爲通俗的出版物，叫做新聞紙。因爲這樣的解釋，可以免除新聞紙和其他的定期刊物雜混爲一體。定期刊物，雖然也有專載新聞的三日五日七日出版一次，在某一縣或鄉鎮所發行的，不過在現在的中國內地，還是極少極少，即使是有，也是銷行不出一縣一鄉一鎮的。普通的所謂雜誌，雖也有混合的複雜的內容，然而雜誌究竟是帶有專門色彩的，不是一般的讀物，或許沒有像新聞紙一般的有時間性。

## 二 從唱賣新聞談到邸報

在中國還沒有新聞紙以前，在朝的有公的「邸報」，私的「小報」；在民間的有唱的新聞和畫的新聞二種。後二種不知發源在什麼時候，在邸報和小報以前或以後，那都沒有方法考據的了。

唱的新聞，在我們的鄉間——浙東一帶，名之曰「唱新聞」，業之者大抵是盲人，也有不盲的，不過很少數。他們所唱的，都是民間所發生的一樁可歌可泣的事件，原原本本，有系統的，從事件的開始，以迄於終了，和現在新聞紙上所記載的社會新聞一般。當時，太宰在沒有新聞紙記載的時候，除掉了宦海升沉的官報，科舉中式的捷報外，其他凡是民間所發生的事件，是沒有方法能聽到的，他們所能夠聽見到，而現在還在傳誦的可歌可泣的故事，就是在這輩「唱新聞」的人們的口裡所吟出來的新聞罷了。

畫的新聞，比較唱的新聞是進步得多了。他是棄舊翻新，花色繁多，消息也敏捷，因為他的手續簡便，不像唱新聞的要將一件經過的事實，從起頭以至於結局，更不必像唱新聞的要將這一樁事件，用諸韻來編為長篇的歌詞，學會了一樁，該費掉了多少的時日，才能夠背誦如流地唱出來一

句不脫咧，聽唱的人們，除掉聽了他的告訴你這一樁新聞的內容複雜情節以外，還要評判他唱的腔調的悅耳與否？嗓音的圓潤與否？畫的新聞，在這些困難的手續和技巧，都可以不成問題。畫的新聞，一名爲「賣新聞」，他是用一張普通的薄紙，將最近隣或隣省縣民間所發生的一樁值得轟人聽聞的新聞，用粗糙的畫工，畫就了六幅或八幅的小圖，經木板雕刻而成一長方形，然後用手工刷印的方法，印就了若干張分給「賣新聞」的人們，拿了分跑到各縣市鄉鎮，出賣給那些愛聽新聞的人們。這一張粗糙的畫紙，雖然那紙上沒有一個字，加以說明這圖的內容，可是這六幅或八幅的畫，却是有連環性的，從開頭以至結局。也有未曾已經廢止的中國報紙條例的規定，「用機械或印板及其他化學材料印刷之文字圖畫」的解釋，我們太可以名之曰「畫的新聞紙」。

「唱新聞」，現在鄉間還是有的，不過已經失了他的意義，在聽的人們，祇曉得聽他的唱句和腔調罷了；實際這輩「唱新聞」的人，也沒有新編的新聞，陳陳相傳，於是乎變做了故事的歌唱者了。「賣新聞」到現在還常常見到，就是在中國新聞紙最發達的上海，也還可以碰到，假使你留意；不過賣畫而兼唱歌，信口開河，買的人們，多因聽其唱而買其畫罷了。

「邸報」，發現於唐德宗時，離現在已經有一千一百五十年了。裡面所記的都是皇帝的起居言行，和官吏賞罰宦海升沉的事。係用手寫後再用木板雕刻成單張，以事務的簡繁，定張數的多寡；每頁分十三行，每行十五字，字大如錢，有界欄而無中縫，宋時的「邸報」，除掉刊登皇帝起居注外，還選刊各疆吏，諫史的重要奏摺和建議書等，分給各衙門部署，

以資參考。汪文定與李運使書：「墾田之議，頃於邸報中見之，頗訝其首尾不貫串，今得見全文幸甚。」那麼在當時邸報中所刊登者，不過

些提綱挈領的話，略而不詳，因為印刷雕刻的不方便，其所記載自然力求簡略，亦如現在新聞報上的專電罷了。如果電報發達，電報就可以傳達較長的新聞，就無用再標專電的名稱了。

因為「邸報」是皇帝所獨有的東西，其所選登又祇限於可以公布的公文。朝士疆吏，為需要敏捷的消息，多量的新聞起見，於是乎又有所謂「小報」者，應這樣的需求而產生。「小報」在當時極為人們所注意，

試讀海陵集中論禁小報文便可知當時人們的重視「小報」有如此者文曰：「方陛下頒詔旨，布命令，雷厲風飛之時，不無小人譸張之說，眩惑聽衆。如前日所謂召用舊臣，浮言胥重，莫知從來，臣究其然矣，此皆私得之小報。小報者，出於進奏院，蓋邸吏輩為之也。比年事有疑似，

中外不知，邸吏必競以小紙書之，飛報遠近，謂之小報，如曰今日某人被召某人罷去，某人遷除，往往以虛爲實，以無爲有。朝士聞之，則曰已有小報矣。州郡間得之，則曰小報到矣。他日驗之，其說或然或不然。使其然耶，則事涉不密；其不然耶，則何以取信？此於害治，雖屬甚微，其實不可不察。觀此，所以我們可以說，宋時的「小報」，已具新聞紙的雛形和價值。至於「其然或不然」因爲是邸吏私自訪問所得，爲傳遞消息迅速起見，或其事尙未成熟，或其說未必果行，必要待之「他日驗之」，才可明白。這正是現在新聞記者的口頭禪，所謂「有聞必錄」是也。但是要以「他日」的事實，來證明「今日」的傳說，自然不免有「不然」的地方，就是現在的新聞紙上，何嘗就沒有「不然」之處呢？況且從前的「某人罷去，某人遷除」，在皇帝之一言，喜怒風雲，朝夕不

淵，我們正不必爲「小報」病。猶之乎現在的新聞紙刊登的專電，某任部長，某罷局長，非待見正式命令，未必即靠得住；所以民國以來的政府公報，雖然在新聞紙這樣發達的時候，還是爲各部署衙門所重視，用以證實新聞傳說的「或然或不然。」

「邸報」，爲私邸所發行。因唐時十六節度使的私邸，都設在首都。「邸報」就是由私邸通報給各自的藩鎮的通報機關，如現在的官辦通信社。「邸報」中所記不外皇室的狀況，詔令，奏章，敘任，辭令，謁見，朝覲，賞罰，廟堂會議等等。其發行爲不定期刊。直到元朝，才改定爲每十天一次。

「邸報」這個名詞，到清朝方才廢止，改爲「京報」，其內容格式，和從前相同，不過由散張而成爲本裝罷了。民國時代，新聞紙已非常發

達，但是「政府公報」，還是一樣的存在：革命後，國民政府繼續出版「

|                    |         |           |          |                 |      |                                            |      |                                                  |
|--------------------|---------|-----------|----------|-----------------|------|--------------------------------------------|------|--------------------------------------------------|
| 中華民國十六年五月十一日星期三第貳號 | 南京城內丁家橋 | 國民政府秘書處發行 | 電話二百九十二號 | <h1>國民政府公報</h1> | 本報價目 | 零售每份大洋二分<br>本埠每月大洋六角<br>外埠每月大洋八角<br>廣告刊例另議 | 廣告價目 | 第一版每行大洋四分<br>第二版每行大洋三分<br>第三版每行大洋二分<br>第四版每行大洋一分 |
| 中華民國十六年五月十一日       | 南京城內丁家橋 |           |          |                 |      |                                            |      |                                                  |

國民政府公報」，也是一樣的格局，換湯而不換藥。不過「京報」，「政府公報」，是每天發行的，「國民政府公報」却是每逢一日十一日二十一日，每月發行三次。

## 二 新聞紙的發展

### 一 外國人所辦的新聞紙

官報——統治階級所有的——之外，民有的新聞紙，當以一百十四年一八一五年前的「察世俗每月統計傳」為最早，創辦的是倫敦傳教會，編輯的人是英人馬禮遜，麥都思，和我國耶穌教徒第一人粵人梁亞發。主其事者為英人密爾恩。印刷發行都在馬六甲地方。從清嘉慶二十年起，至道光元年止，凡七年。繼起的有「特選摘要」，發刊於巴達維亞，凡四年。又有「天下新聞」，發刊於馬六甲，凡四年；內容所刊登的為中國

新聞，歐洲新聞，科學，歷史，宗教等，係用活版排印。

在中國境內，外人所主辦的新聞紙，當推「東西洋考每月統計傳」為最先。從道光十三年起至十七年止，凡四年。主其事者為英人郭實臘，

發刊於廣州。此後，在中國境內續有出版如香港的「遐邇貫珍」，甯波的

「中外新報」，上海的「六合叢談」，香港的「孖刺報」，上海的「中外

雜誌」，都是每月一本，裝訂成秩。

中外新報初為半月刊，後改月刊。

週報之最初者，為廣

州的一「中外新報七日錄」，上海的「教會新聞」都每星期一次。

日報的最先出版的，是香港的「中外新報」，在清咸豐八年

一八七八年

伍廷芳向孖刺報提議，增出華文晚報一種，定名為「中外新報」，即由伍

君主持編輯，初發行時為兩日刊，後改為日刊，繼此而起的有「上海新報

」及「滬報」

滬報創辦於光緒八年，旋售於日人，改名為同文滬報。

等。

到同治十一年

一八七二年

現在在全中

國最佔勢力資格最老的「申報」，由英人美查，創辦而出現了。

申報創辦之歷史 據中國報學史所載：「申報發刊於同治十一年三月二十三日，爲英人美查所有。美查初與其兄販茶於中國，精通中國語言文字，某歲折閱，思改業，其買辦贛人陳莘庚，鑒於上海新報之暢銷，乃以辦報之說進，並介其同鄉吳子讓爲主筆。美查贊同其議，乃延錢昕伯赴香港，調查報業情形，以資倣效。蓋時日報初興，競爭者少，其兄所營茶葉亦大轉機，故美查得以歷年所獲之利，先後添設點石齋石印書局，圖書集成鉛印書局，燧昌書局，燧昌火柴廠，與江蘇藥水廠等，光緒十四年，美查忽動故國之思，乃添招外股，改爲美查有限公司，而收回其原本。托其友阿拍拿及芬林，代爲主持。光緒三十二年，公司以申報館營業不振，及江蘇藥水廠待款擴充，由申報館買辦席子佩，借款接辦，